

证券代码：400138

证券简称：绿景 3

主办券商：长城国瑞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王斌先生主持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469,01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684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466,81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682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3 人，董事王成华、张君、朱晓薇、丁芳、薛自强、叶玉盛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史册因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公司管理的两网和退市公司板块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官网上披露的《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9,01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联合发展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赖志萍、梁碧芸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与网络投票股东和召集人资格、审议内容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联合发展律师事务所关于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3 日